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6046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聯絡人：張詠霖
電話：037-559705
傳真：037-324626
電子郵件：kid98814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立新港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202175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20126317號 1件 (0217533_臺教國署原字第1120126317號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故宮博物院之「手語導覽解說影片」網址連結，
惠請貴校協助推廣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9月22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201263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院長期為各類身心障礙者製作參觀輔助資源，並透過網路公開平台，鼓勵身心障礙觀眾以更便捷的方式親近該院文物，豐富其美感體驗，進而實踐文化平權之理念，製作「手語導覽解說影片」係針對聾人需求製作之參觀輔助資源（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9RX8Zn>），已公開逾50則導覽影片並持續更新擴充，內容均經專家審查及障礙者實測，有助於聽語障學生參訪及課堂手語教學運用。
- 三、惠請貴校協助推廣宣傳該院「手語導覽解說影片」，共同肯認並支持手語文化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小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